

臺南市黎明中學國中部 113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子計畫三 「參訪社區大專院校」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生涯規劃教育)。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三、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貳、辦理目的：

協助八年級學生在生涯發展過程中，透過實地體驗活動、參訪，瞭解不同職群的學習主題與職場特質，以利九年級選修技藝教育課程及未來生涯發展與進路選擇之參考。

參、活動內容：

活動規劃		說明/備註
活動時間	113 年 10 月 23 日(三)13:00~16:00	1. 八年級共 8 班，前往大學進行參訪。 2. 參訪流程如附件一。
預計合作單位	長榮大學	
參加人員	1. 學生： 332 人 2. 導師： 9 人 3. 行政單位： 輔導室 3 人	1. 國中部二年級學生、導師、實習老師。 2. 輔導室：許坤結主任、趙雪伶老師、王智永老師
預計辦理方式	一、辦理方式：與社區中的大學合作，八年級全面進行參訪體驗活動。 1. 合作學校：長榮大學 2. 參加對象：本校八年級學生。由導師、行政人員帶隊。 3. 活動當天 13:00 午休結束於行政大樓前廣場集合，專車接送。 4. 學習單於返校後至輔導室領取，並利用課餘時間完成，由輔導股長收齊繳回輔導室。 二、活動內容：各職業類科課程之簡介及實作體驗活動。	
預計成效	1. 配合九年一貫課程內涵與精神，使學生能自我覺察與生涯覺察。 2. 促使學生深入瞭解自己，培養積極樂觀的態度及良好的品德與價值觀。 3. 協助學生認識工作世界，並了解工作世界所需之一般知能。 4. 瞭解教育、社會及工作間的關係，學習各種開展生涯的方法與途徑。 5. 培養學生生涯規劃的能力，以適應社會環境的變遷。	

肆、實施方式：流程表如附件一

伍、經費來源：代收代辦，如附件二。

陸、本計畫經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議討論，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參訪社區高中職(大學)學校」流程表

時 間	內 容	地 點	備 註
13：00~13：40	集合出發	黎明中學-長榮大學	
13：40~16：00	參觀體驗活動	長榮大學	
16：00	賦歸	回至學校後進班	

附件二：

經費表

		單 價	數 量	合 計	備 註
1	保險	15	332	4980	學生：332 人
2	保險	30	12	360	1. 導師：8 人 2. 行政人員：3 人 3. 實習老師：1 人
3	車資	4500	9	40500	
	共 計	45840			